浙江阳光照明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下属公司利安分销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被担保人:利安分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: "利安分销")。上述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下属公司,不存在关联担保。
-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:本次担保金额为550万美元(约人民币3,971.44万元,按照担保协议签订当天汇率结算);截至2023年6月30日,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余额为3,971.44万元,本次担保为贷款到期后的续保,未增加担保额度。
 -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:无
 -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:无
 - 特别风险提示:无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(一)担保的基本情况

因业务开展需要,满足浙江阳光照明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下属公司利安分销日常经营需求,利安分销拟向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550万美元的流动资金贷款,担保有效期为两年。

(二) 本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

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和 5 月 25 日,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》,同意 2023 年公司计划担保额度为不超过 112,600 万元,其中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%的全资子公司、控股子公司等提供的计划担保额度为不超过71,000 万元,为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%的全资子公司、控股子公司等提供的计划担保额度为不超过41,600 万元(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:临 2023-015),上述额度为2023 年度

预计担保额度,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以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实际资金需求来合理确定,担保协议由担保人、被担保人与相关金融机构协商确定,签约时间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。公司在年度担保计划范围内,被担保为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可调剂给其他子公司使用。担保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。

本次担保在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额度范围内,无需提交公司董事 会或股东大会审议。

担保方	被担保方	担方股例	被担保 方最近 一期 资 产 率	截至目前 担保余额 (万元)	本次新增 担保额度 (万元)	担度市最期产级上司一资例	担保预计有效期	是否关联担保	是否有反担保
对下属公司的担保预计									
1. 资产负债率为70%以上的下属公司									
阳光照明	利安分销	100%	131. 31%	3, 971. 44	0	1.11%	两年	否	否

本次担保在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之内。本次担保使用额度情况如下:

单位: 万元

担保方	被担保方	2022 年度股东	本次使用前已	本次使用后	
1旦休刀	1双1旦1木刀 	大会审批额度	使用额度	剩余额度	
阳光照明	利安分销	5,000	0	1, 028. 56	

注:实际担保余额以融资放款时点为准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- (一) 公司名称: 利安分销有限公司
- (二)成立时间: 2006年9月27日
- (三) 注册地址: 中国香港

- (四) 主要办公地点: 中国香港
- (五) 执行董事: 赵伟锋
- (六) 注册资本: 103,083,723 港币
- (七) 主营业务:照明电器产品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等
- (八)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: 万元

	2022年12月31日	2023年3月31日
	(经审计)	(未经审计)
资产总额	10, 224. 71	8, 346. 99
负债总额	13, 121. 86	10, 960. 40
净资产	-2, 897. 15	-2, 613. 41
	2022年12月31日	2023年3月31日
营业收入	22, 252. 93	4, 586. 74
净利润	590. 42	201. 53

- (九) 关联关系:公司持有利安分销 100%的股权
- (十)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:无
- (十一)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:上述公司为非失信被执行人,不存在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(包括担保、抵押、诉讼与仲裁等事项)。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利安分销提供担保金额 550 万美元(按照担保协议签订当天汇率结算),上述担保期限是指银行贷款发生之日起计算,担保有效期为两年。 在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之日前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具体的担保合同等文件。 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、利息(含罚息、复利)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。具体条款以各方签署合同为准。

四、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

本次担保事项主要为公司对下属公司利安分销的担保,公司作为利安分销 控股股东对下属公司利安分销日常经营活动具有绝对控制权,财务风险处于公司

的可控范围之内,且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,担保风险较小,不会对公司及下属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,风险可控。被担保人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,担保风险较小,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,风险可控,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。

五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》,董事会认为,该笔银行授信符合其经营实际,为其提供担保可以保障其获得银行的流动性支持,具有必要性。本次担保在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额度范围内,公司在年度担保计划范围内。公司将密切关注其经营及财务状况,对其担保风险基本可控,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。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

六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2023年6月30日,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9,630.41万元,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8.27%,无逾期担保。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阳光照明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日